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國文科「剪報詩」比賽實施計畫

- 一、目的：為營造校園文藝氣息，激發學生對新詩的探索與創作，並充實校慶靜態活動內容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- 二、時間：114 年 10 月 31 日(五)，13:00 報到，13:10~15:10 比賽(共 120 分鐘)。
- 三、地點：5 樓會議室。
- 四、參與對象：高一、高二同學，每班至多 2 人。
- 五、比賽方式：
 1. 各班於 9 月 26 日(五)中午 12 點以前，將報名表經導師及任課老師簽名後，交至教務處教學組。
 2. 報名參賽同學務必準時到達比賽地點。
 3. 參賽同學除攜帶剪刀、膠水、筆之外，不可攜帶其他文具或書報入場。剪貼用的圖畫紙、報紙由學校提供。
 4. 所剪的字體需為報紙上(含廣告)標題，不得選小於 20 號的字體，如剪取字體大小不符規定，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 5. 比賽後一週內，由國文科評審及教務處公告得獎名單。
- 六、獎勵辦法：得獎作品將擇優於校慶策展。取第一名 1 名、第二名 1 名、第三名 1 名及佳作若干名。(必要時得以從缺)。獎金由家長會經費支應：
 - (1) 第一名：獎金 500 元，嘉獎 2 次並頒發獎狀乙紙。
 - (2) 第二名：獎金 300 元，嘉獎 1 次並頒發獎狀乙紙。
 - (3) 第三名：獎金 200 元，嘉獎 1 次並頒發獎狀乙紙。
 - (4) 佳作：頒發獎狀乙紙。
- 七、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- 八、如有疑問，請洽教務處教學組(分機 117)。

……………✂請剪下於 114 年 9 月 26 日(五)中午 12 點前，交至教務處教學組。……………

114 學年度「剪報詩」比賽報名表

班級	座號	姓名	備註

導師簽名：_____

國文老師簽名：_____